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17 年，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17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7 年度公司的总体经营概况

经过近几年行业洗牌逐渐加剧以及去库存和环保改造等，我国有机硅行业市场竞争也呈现分化局面，市场竞争十分激烈；对于下游有机硅深加工产业来讲，常规型、通用型产品竞争较激烈，但差异化产品市场仍具备较好的竞争环境，虽然我国内资企业中已经形成一批掌握核心生产技术并具备较强差异化竞争能力的优势企业，但整体来讲存在行业内生产企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低的问题。

2017 年，在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领导下，公司励精图治，在外积极拓展公司业务及市场占比，内部在强化产品质量把关的同时不断提高员工素质培养。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46,126.12 万元，较上年 30,109.58 万元同比增长 53.19%，利润总额 5,725.78 万元，较上年 4,446.13 万元同比增长 28.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818.61 万元，较上年 3,628.65 万元同比增长 32.79%，每股收益 0.64 元，同比增长 25.49%。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五次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了公司治理机构在重大事项上的决策职能，会议讨论了如下议案并做出决议：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17 年 1 月 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为自身融资作抵押及质押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 年 3 月 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董事会 2016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6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 2017 年度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召开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 年 6 月 2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章程草案的议案》
		《关于召开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2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宁波润禾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宁波润禾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12 月 2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处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关于制定〈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证券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五）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郑曙光、杨晓勇、周亚娜在各自任职期间内均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不存在缺席的情形，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三、2018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1、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完善公司规章制度

做好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提高信息披露内容及形式的规范化。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即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各个重大事项，确保无应披露但未披露的信息，切实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对公司规章制度不断进行优化完善。

2、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合理利用募集资金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范文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要合理审慎的进行资金的分配和使用，按照募投项目的进展有序的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

3、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进入资本市场后，董事会将着重开展与投资者的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与投资者的电话、邮件、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为投资者提供透明、准确的投资信息，保障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与大股东同样的信息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把握行业趋势，做好产品研发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浙江大学、武汉纺织大学、浙江科技学院等学校在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深度产学研合作，进一步充实科研力量，不断创造新的利润增长。

公司将逐步推出具有新型结构的嵌段硅油，从产品的合成技术与应用水平方面都达到国内外同类产品的高级水平；在蜡乳方面与德国的化工企业生产的产品为基准，合成出具有更高平滑、柔软、亲水性的蜡乳液，可以广泛地应用于各类织物的整理。

除此之外，公司将跟随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在全球范围内寻找技术合作伙伴，加大研发投入与创新，推进研发销售协同，推动产业升级转型。从企业战略视角

关注新项目引入，加大投入推进新项目孵化。

5、加强市场推广力度，扩大行业市场占比

公司将结合全球有机硅市场发展的趋势，合理分析国内外市场形势，在不断提高自身产品竞争力的同时，做好市场推广计划；在营销方式上，不拘泥于传统营销模式，采用多渠道全方位的营销策略，力求提高公司业务在行业中的市场占比。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2018 年公司计划如下：

（1）纺织印染助剂产品：

公司采用新型的特种聚醚研发出具有新型结构的嵌段硅油，从产品的合成技术与应用水平方面都达到国内外同类产品的高级水平；在蜡乳方面与德国的化工企业生产的产品为基准，合成出具有更高平滑、柔软、亲水性的蜡乳液，可以广泛地应用于各类织物的整理；加强非硅类织物后整理剂的研发，在产品的使用稳定性和性价比方面达到国内外同类产品的高端水平。

除此之外，公司将跟随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和纺织面料的风格流行趋势，在全球范围内寻找技术合作伙伴，加大研发投入与创新，推进研发销售协同，推动产业升级转型。从企业战略视角关注新项目引入，加大投入推进新项目孵化。研究新团队引入的可行性以及新项目的孵化机制。

（2）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2018 年，在有机硅新材料产品方面，公司将保持原有产品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配合战略合作伙伴，协同开发新产品，拓宽合作范围，提高销售额。

同时，在下面三个方面，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开展高新产品研发。

在新能源锂电池方面：研发用于新能源锂电池新型发泡硅橡胶，满足其轻量化的特殊需求。

在化妆品原材料方面：根据欧盟 REACH 附件 XVII 的相关法规要求，在用后瞬即清洗的冲洗型化妆品中，限制使用八甲基环四硅氧烷（D4）和十甲基环五硅氧烷（D5）这两种物质，以免 D4 及 D5 会在蒸发前排放到水生环境。这对化妆品出口提出了新的要求。在此背景下，公司提前布局产业升级，积极研发符合化妆品行业要求的替换产品；截止目前，研发项目已初见成效，已有一定量的替代产品被客户使用，下一步公司将积极配合化妆品企业改进配方、提高产品品质，满足市场需求。

在硅改性橡塑行业：中国汽车行业高速发展，车用橡塑制件需求量大幅提升，在汽车内饰件方面，要求有抗刮耐磨等优异的性能要求，有机硅对橡塑改性可以达到这种性能要求，但目前这种改性技术主要被国外企业所控制。在这一行业背景下，公司大量投入，研发高性能有机硅橡塑改性添加剂，抓住商机，提供市场需求的有机硅橡塑改性添加剂这种高性能的产品。

6、公司生产线的技术改造与提升

为满足业绩增长的需要，公司拟在公司宁海生产基地进行生产设备的技术改造与扩充。一方面，进行自动化设备的增设，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提高工作效率；一方面，加大环保设施的投入，做到生产工艺和生产厂区的绿色生态；另一方面，加大节能设备的投入，有效降低单位产量的能耗，节约生产成本。

7、建设高素质人才梯队

公司现正处于快速扩张期，将对技术、管理方面的人才提出更高需求。公司一方面采取培训、实践、考核的方式，为员工提供良好的提升通道，促进公司员工价值最大化；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多种渠道不拘一格地吸收高端人才，完善公司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向全球化方向发展提供人力保障；同时开拓新的纺织化学事业部，在高分子材料、表面活性剂、纳米材料等领域引进专业人才。

8、重视组织和文化建设，提高团队凝聚力

公司将持续改进、优化流程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交付水平；进一步强化企业文化，重视组织文化建设，完善支撑平台，提高对一线业务的支持能力。推进公司人力资源创新改革，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培养计划，完善培训体系，打造具有战斗力和凝聚力的员工队伍。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